



以工商界企業家為牽引 優化經濟協同發展新機制

張玉閣
劉雪菲

議論風生

當前，香港正處於由治及興、更好更快融入和服務國家發展大局的新階段。「十五五」時期，國家高質量發展和高水平對外開放縱深推進，是香港鞏固提升傳統優勢、培育壯大發展新動能、增強發展韌性和國際競爭力的重要窗口期。夏寶龍主任在香港特區2026年全民國家安全教育日致辭中強調，要「匯聚共建美好香港的磅礴力量」，「希望工商界和企業家當好推動香港經濟發展的主力軍，積極做香港五年規劃的支持者、實踐者，在大力投資創新科技、推動北部都會區建設等方面走在前，勇擔社會責任，主動把自身發展融入美好香港建設、融入國家發展大局，以實際行動詮釋愛國愛港。」同時對香港各大高校、社會各界和廣大青年提出明確期望。

展望未來，香港發展的關鍵不只是延續既有優勢、做大經濟總量，更在於立足國家戰略全局，把「背靠祖國、聯通世界」獨特優勢更好轉化為現實發展動能。工商界和企業家是推動香港經濟發展的主力軍，因此應以工商界和企業家為牽引，着力優化香港經濟協同發展新機制，加快形成以工商界和企業家為主體、以知識界和高校為策源、以專業服務界為支撐、以青年群體為生力軍、以特區政府為統籌、多元主體、協同聯動、相互賦能的動力體系。

一、工商界和企業家歷來是推動香港經濟發展的主力軍，國家戰略和香港發展對其提出了新要求

從經濟基本盤看，工商界和企業家歷來是支撐香港增長和就業的關鍵力量。政府統計處數據顯示，2024年金融服務、旅遊、貿易及物流、專業服務及其他工商業支援服務四個主要行業合計增加價值1.8萬億港元，佔本地生產總值的58.2%；合計就業156.3萬人，佔總就業人數的42.3%。2025年，香港GDP實際增長3.5%，其中服務業整體增加值增長3.2%；進出口、批發及零售業增長6.0%，運輸、倉儲、郵政及遞遞服務業增長3.7%，金融及保險業增長4.8%，支撐香港競爭力的服務業和功能性產業均保持較強韌性。香港過半數經濟增加值和超過四成就業，直接建立在工商界主導的企業組織、商業網絡和市場化配置基礎之上，是支撐香港經濟運行的主體力量。

從競爭力結構看，工商界和企業家的作用既體現在規模貢獻，更體現為功能整合。香港的核心優勢在於企業組織、資源配置、國際鏈接和規則服務等複合能力。金融、貿易物流、專業服務共同構成香港國際化營商體系的核心支柱：金融連接資本，貿易物流連接貨物流和供應鏈，專業服務連接規則、信用和高端增值服務。香

港實現從「超級聯繫人」向「超級增值人」轉變，需要發揮工商界和企業家的整合作用，把既有優勢轉化為服務國家戰略和培育新增長點的綜合能力。

從企業生態和國際網絡看，香港具備進一步發揮工商界和企業家作用的現實基礎。最新數據顯示，2025年香港境外母公司的駐港公司達11070家，同期香港初創企業數目增至5221家，兩者均創歷史新高。表明香港一端連着成熟的國際企業網絡，一端連着持續成長的創科企業群體，既有國際資本和跨國企業集聚形成的網絡優勢，也有創新創業活躍帶來的新增量。關鍵在於更有效組織兩類力量，更精準服務國家戰略布局和香港新增長動能培育。

強化新產業領頭羊定位

工商界和企業家的功能定位正在發生深刻變化。過去，香港工商界和企業家的主要作用更多體現在支撐金融、貿易、航運等傳統優勢領域、穩住香港經濟基本盤上；未來，香港不僅要鞏固提升國際金融、航運、貿易中心地位，更要主動布局創新科技、供應鏈升級、北都建設、高端人才集聚等新領域，推動形成新的經濟增長點。工商界和企業家不僅是傳統優勢產業的參與者和維護者，還要進一步轉向新增長動能的開拓者、產業升級的推動者、資源整合的組織者和服務國家戰略的重要力量。特別是隨着香港更加重視新產業培育、平台建設和功能升級，工商界和企業家要成為香港五年規劃的支持者、實踐者，更加積極主動參與發展謀劃、產業導入和生態塑造，在服務內地企業「出海」、參與供應鏈重組、提升國際定價能力、促進科研成果轉化等方面發揮更大作用。

因此，無論是對接「十五五」規劃，還是參與制定和落實香港五年規劃，工商界和企業家都需要加快轉向新發展格局建設者和新增長動能塑造者，進一步發揮「香港研發+內地轉化」「香港服務+內地製造」的協同優勢，把資金、技術、網絡、人才和國際化轉化為經營能力。進一步強化「耐心的資本家」和新產業的領頭羊的定位，更有效推動新質生產力發展、促進產業轉型升級、服務國家戰略實施、塑造香港長遠競爭新優勢的現實力量。

二、工商界和企業家當好推動香港經濟發展的主力軍，需要與高校、青年、社會等力量協同聯動

工商界和企業家在香港經濟發展中居於突出位置，同時也需要與其他力量協同聯動。現代經濟競爭不是資本力量、產業力量的單一競爭，而是企業、科技、人才、規則和治理能力的綜合競爭。香港要把中央的支持轉化為現實發展成效，既要更好發揮工商界和企業家的資源整合、產業組織和市場拓展優勢，也需要充分調動知識

界、專業服務界、青年群體等力量，形成相互支撐、協同聯動的機制和格局。

第一，高校和知識界是香港建設國際創新科技中心、實現教育科技人才一體化發展的重要策源力量。香港高校科研能力較強，也具備較好的國際合作和人才培養基礎。「十五五」時期，香港發展新質生產力、推進北都建設和創科產業發展，需要打通從科研到應用的鏈條，而這一過程涉及技術轉化、場景驗證、資金投入和產業組織，並非高校和科研機構單獨可以完成。2024年，香港研發總開支達357.72億元，研發人員達4.72萬人；香港已有一定科研和轉化基礎，但轉化仍需更多銜接機制。以香港科技大學為例，該校推出5億港元Redbird創投基金，並牽頭建設香港生成式人工智能研發中心，說明香港高校具備開展源頭創新的能力。高校可以提供技術和人才，企業則需要把科研成果接入市場，兩者缺一不可。

第二，專業服務界是香港制度型開放優勢和國際規則銜接能力的重要承載力量。香港的獨特優勢和核心競爭力是普通法體系、仲裁服務、會計審計、檢測認證和知識產權服務等綜合服務能力。未來無論是發展高增值供應鏈服務中心、建設大宗商品交易生態圈，還是推進區域知識產權貿易中心和國際法律及解決爭議服務中心建設，重點和關鍵都在於規則、信用和標準的強有力支撐。2025年，香港國際仲裁中心共處理582宗新案，爭議金額達1262億港元，涉及60多個司法管轄區；香港知識產權密集型產業約佔本地生產總值和總就業的30%。立法會議員亦提出，應推動法律服務與會計、金融等專業服務協同發展，增強香港對內地企業「出海」的綜合支撐能力，並通過平台整合提升服務對接效率。香港工業總會、香港電商協會等也強調，工商界和企業家要更好發揮作用，離不開法律、會計、仲裁、認證、知識產權等專業服務力量的協同支撐。

第三，青年群體是香港長遠競爭力 and 社會活力的基礎，也是北都建設、大灣區協同創新的重要參與力量。青年的就業流向、發展預期和參與程度，是產業持續接續、社會持續發展的重要影響因素。對香港而言，推動工商界和企業家更好發揮作用，在擴大投資、增加崗位的同時，應把青年成長成才、創新創業和向上流動納入整體考慮。特別是在北都都會區建設、大灣區協同創新、創科產業發展和現代專業服務升級過程中，應積極引導和支持青年進入創新創業和產業協作鏈條，增強產業發展後勁。

香港一國兩制青年論壇與綜合開發研究院（中國·深圳）調研發現，香港青年無論是在大灣區就業，還是參與香港新興產業和技術發展，更關注平台供給、發展路徑和機制安排。這就需要工商界和企業

家為青年提供平台、合作機會和更清晰的發展通道。青年發展需求與產業資源配置銜接越順暢，香港的發展動能就越持續。

第四，特區政府是發展力量體系中的統籌者和制度供給者，同時承擔連接工商界、專業界與公共政策的功能。在行政主導體制下，特區政府可通過立法會功能界別議員、行政會議非官守成員、特首顧問團等渠道，把工商界和專業界的發展嵌入公共事務和政策討論之中。第八屆立法會30個功能界別涵蓋工業、商業、金融、科技創新、會計、法律等多個領域；2026年，特首顧問團又增聘4位來自硬科技、生物科技等前沿領域的新成員。特區政府也在制度設計和戰略諮詢層面，持續吸納產業界和專業界力量參與重大議題研判。在編制實施香港五年規劃過程中，都需要特區政府發揮統籌、協調和制度供給作用，把工商界、專業界和其他社會力量更好組織起來，推動政策、平台和資源形成銜接，形成攜手合作、共謀發展和休戚與共的新局面。

三、借鑒國際經驗，結合香港實際，着力優化以工商界和企業家為牽引的香港經濟協同發展新機制

匯聚共建美好香港的磅礴力量，應更好發揮工商界和企業家作為推動香港經濟發展的主力軍的牽引作用，着力優化香港經濟協同發展新機制。

一是強化工商界和企業家「主力軍」地位。國際經驗表明，企業家作用的有效發揮，離不開制度化參與渠道和常態化協同機制。美國、英國等經濟體普遍注重吸納企業界參與重大經濟議題研究和產業政策設計，促進市場主體優勢更好轉化為發展動能。例如由200多位美國領先企業CEO組成的美國商業圓桌會議，成員企業覆蓋美國經濟各主要領域，支撐了美國約四分之一的就業崗位和近四分之一的GDP。會議持續圍繞稅制、貿易、教育、基礎設施等提出政策倡議，將企業界聲音制度化地嵌入美國政策制定的重要環節。英國近年來也通過產業戰略諮詢機制，持續吸納企業界參與產業政策研究與設計。

建議特區有關方面可圍繞香港首個五年規劃編制實施、北都建設、國際創科中心建設、高增值供應鏈服務發展和大宗商品交易生態圈培育等重點任務，建立更高層次、更常態化的工商界參與機制。一是在決策層面探索設立「戰略商業委員會」，吸納龍頭企業、產業組織者、科技投資者和專業服務人士參與重大議題研究。二是探索由龍頭企業擔任「產業出題人」，前移參與北都、大宗商品交易生態圈等重點布局的前期藍圖設計，並建立涉及數據、藥械等跨境要素流動的預立法諮詢和實測機制。

二是做實知識界「源頭性」創新。依託河套、新田科技城和粵港澳大灣區協同創新平台，推動企業更早參與科研成果篩選、技術驗證、應用測試和商業化路徑設計。一是支持香港在高校科研成果轉化、知識產權處置、跨境技術轉移和收益分配等方面開展更靈活的制度探索，推動借鑒國際通行做法，完善有利於成果轉化的政策安排，並支持設立面向首試首用的「場景驗證基金」，鼓勵工商界在河套、新田科技城等區域為高校科研成果提供首個測試場景。二是支持粵港澳三地聯合完善技術轉移和成果轉化協同機制，推動引進「科技經理人」等專業轉化人才；探索在項目申報、平台共建、成果評估、轉化服務和人才流動等方面給予更大政策支持，促進市場需求前移至科研立項和技術培育階段。三是加快推進香港北都大學城建設，做強香港教育品牌。加強與內地高校、科研機構及產業平台協同聯動，發揮香港高等教育國際化、科研開放度高和國際聯繫廣泛等優勢，積極打造全球導師與科學家學術交流合作平台，探索建設國際化學術假期交流地，吸引更多高水平人才來港開展教學研修、聯合攻關和成果轉化，進一步提升香港集聚高端人才、服務國家創新發展的能力。

新領域制定認可「香港標準」

三是提升專業界「標準化」支撐。借鑒發達經濟體普遍重視專業服務賦能產業發展的做法，推動法律、仲裁、認證、標準、知識產權等專業服務更深嵌入產業組織、市場開拓和國際合作過程。一是支持會計、法律、檢測、認證等機構聯合龍頭企業組建「香港標準聯盟」，在綠色金融、碳核算、供應鏈合規等新興領域制定國際認可「香港標準」。二是推動專業服務界與內地「出海」企業構建「合規共同體」，探索由政府購買服務等方式，為中小企業在開拓「一帶一路」等市場遇到的法律合規、知識產權保護和爭議應對提供前端支撐。

四是支持青年群體「合夥式」參與。借鑒德國二元制職業教育培訓經驗，完善青年實習實踐、項目參與、創業支持和跨境協作平台，引導青年更早進入新產業、新項目和新平台。一是推出「北都區青年合夥人計劃」，鼓勵工商界在重大基建和創科項目中為青年團隊預留一定發展空間，由資深企業家擔任創業導師。二是探索建立「大灣區跨境學徒認證制度」，推動青年在香港學習、在深圳等大灣區內地城市實踐，並逐步推動學歷、培訓經歷和部分職業能力認證銜接互認。

綜合開發研究院（中國·深圳）港澳研究所副主任研究員、全國港澳研究會會員；綜合開發研究院（中國·深圳）資深研究員、全國港澳研究會副會長

倒打一耙抹黑政府 記協「逃稅」還有理？

鄭曼晴

有話要說

記協主席鄭嘉如去年稱被稅務局「無理」查稅，日前又舉行記者會稱稅局向傳媒查稅打擊新聞自由云云。這般言論，無法不令人質疑：難道現在「逃稅」還有大條道理了？莫非鄭嘉如覺得記協就可以不必交稅？如此理直氣壯地粉飾違法行為，實在令人大開眼界，也再次刷新外界對記協「操守」的認知底線。

香港作為一個高度成熟的法治社會，任何人無論任何背景、任何職業，都有依法繳交稅款的責任義務，這是最基本的社會運作基礎和共識，並不以記協如何自詡「傳媒界代表」為轉移。但鄭嘉如在記者會上，卻把正常的稅局查稅說成媒體營運受間接施壓，還舉例稱稅務、金融、註冊及行政等監管，同樣會對新聞自由造成實質侵蝕，云云。這明顯就是在政治化正常的評稅及追稅行動。

根據去年鄭嘉如透露的資料，當時稅務局覆查了至少8間新聞機構和20名相關人士的稅務，涉及約170萬元暫繳稅。170萬元絕不是小數目，如果當中真涉及逃稅行為的話，稅務局「追數」何錯之有？

過了差不多一年時間，鄭嘉如又換了一套說辭，形容有涉事記者或傳媒機構只是漏報數千元就被「追數」是荒謬。金額大就說過分，金額小就說荒謬，那鄭嘉如覺得怎樣才算是一個稅務局應該

採取行動追討的金額？她其後所謂稅局「查十幾二十個媒體或記者，即係有十幾二十個億萬富翁逃稅無查」、「查記者、放生「避稅」大戶」，更是典型的轉移視線伎倆。稅局向傳媒和富翁查稅，兩者根本沒有衝突，也可以同時進行。再者據公開資料，稅局近年也不乏向公司董事、商人、地產代理、業主等檢控的案例，其中有多宗個案涉及以百萬元計的逃稅金額，正好說明，稅局不論對任何背景、任何職業的人士均一視同仁。

向社會發放「逃稅」錯誤信息

正如高收入人士應該交稅一般，傳媒也沒有「免稅特權」。稅務局的職責是確保每個納稅人依法繳稅，而不是選擇性地挑選納稅人。但以鄭嘉如為首的記協卻沒有監督或譴責可能存在逃稅行為的成員，反而試圖把自己包裝成受害者，把焦點扭曲成所謂「政府打壓新聞自由」，向社會釋放出抱有某種背景或立場就可以公然逃稅的錯誤信息。這種混淆視聽的方式，只不過是一再斷送自己僅有的公信力，也是對傳媒專業形象的破壞。

數十年來，記協一直自詡以記者利益為依歸，實際上卻是不斷「掛羊頭賣狗肉」，跟亂港分子同流合污，濫發記者證，全力配合暴徒的違法行為抹黑警方「妨礙採訪」、「襲擊記者」，縱容「黑記」或讓亂港分子借用「記者」身份行事，甚至導致暴亂現場出現「童記」

的荒謬場面。其所謂爭取行業更好的工作環境，倒是不斷消耗傳媒在社會上的形象，又對與自己立場不同的新聞機構記者被暴徒襲擊視若無睹、不聞不問，選擇性地發聲明譴責。記協一直都以整個傳媒界代表自居，實質是意圖壟斷業界話語權，不問是非地為「黃媒」護航，大搞業界「小圈子」，甚至協助姑息「黃媒」壓榨員工的劣行。

事實證明，記協從來沒有站在傳媒應有的倫理和專業水平之上。這些年來記協劣跡斑斑，真正有盡過傳媒工會責任的次數寥寥無幾，最常做的卻是把同行綁上反中亂港戰車，不斷藉新聞自由為名抹黑政府「唱衰」香港，會員人數逐年減少，足見其公信力每況愈下。記協繼續試圖用「新聞自由」當擋箭牌，已經騙不了港人，如今間接鼓吹同行逃稅，更是在挑戰法治底線。

在香港，沒有人有特權可以逃稅，記協想用「打壓新聞自由」來粉飾違法行為，卻暴露出自身虛偽。其沒有站在法治一邊，而是選擇試圖姑息甚至助長可能的逃稅行為，甚至藉此向特區政府施壓，試圖強迫稅局對可能逃稅的人隻眼開隻眼閉。試想，若此事先例一開，日後其他個人或機構是否也可以用同一招數來為逃稅開脫？這樣莫說是專業，根本連基本的道德和法律底線都守不住，不僅逼不了政府讓步，更得不到公眾支持，只會讓人進一步看清記協所謂「專業」背後的真面目。

卓銘

新聞背後

打着所謂「獨立書店」名義的「一拳書館」，去年違規舉辦棟篤笑興趣班，店長龐某因而被控「無牌公眾娛樂場所」罪。案件日前提堂，龐某即日被判罪成並罰款6000元。但偏偏這麼一宗普普通通的案件，卻被一些別有用心之徒藉以大做文章，抹黑政府有意針對、政治打壓云云，實質卻是姑息罪行，扭曲法治。

違法事實無可抵賴

首先，這宗案件由始至終不涉任何政治成分。龐某並非因為政治或國家安全罪名被檢控，而是因為他違反了《公眾娛樂場所條例》的「無牌公眾娛樂場所」罪。庭上兩位食環署督察的證供說得非常清楚，案發當日書店舉行了一次棟篤笑表演，有6名人士先後以講笑話及肢體動作等形式表演，並向觀眾收取「自由定價」的入場費。

法官亦強調，只要有表演可吸引觀眾出席，不論有否踏上「舞台」，都不會改變活動性質，因此涉案活動符合「舞台表演」定義。這些都是客觀事實，而不是主觀陳述，既然龐某的違法事實清楚，政府部門當然有責任要依法進行檢控。否則有法不依，相關法例如何保障公眾安全，又怎樣確保香港法治？

其次，被告個人的立場或背景，不能作為「免罪金牌」。「一拳書館」長期以來都被稱作「黃書店」，其過去也曾因售賣《黎智英傳》等具煽動意圖的刊物，而

涉違《維護國家安全條例》，可謂前科累累。雖然售賣煽動刊物與無牌經營公眾娛樂場所，是兩項互不相關的罪行，兩者之間沒有必然關係，但違法的本質是一樣的。

換個說法，假設龐某之前沒有涉及售賣煽動刊物，那他這次因「無牌公眾娛樂場所」罪成被罰款後，還會有人專程站出來說這是政府打壓嗎？龐某的個人政治立場在這宗案件中並非關鍵，無論他是基於任何目的或不熟悉法律，違例的事實都不會改變，法庭以法論法，才是彰顯法治的要義。

最後，香港的文藝產業發展不會因此案受到影響。不諱言說，香港很多書店近年來都面臨較大壓力，比如日前就有大型書店縮小規模，從原本可一睹維港海景的店面遷移到區內其他地方。但這與其說是政治的原因，不如說是大環境所致，書籍的電子化、短片文化的興起、成本的增加等等，都是全球出版行業共同面對的挑戰。然而我們也可以見到，香港仍有很多書店別出心裁，嘗試用不同形式吸引更多讀者。而且從今年巴塞爾藝術展、ComplexCon等盛事得到市民和旅客的熱烈回響，亦可見香港中外文化交流中心的地位正不斷增強，決不會因一宗無牌公眾娛樂場所案而受到影響。

有些人一聽到獨立書店被起訴，不問緣由就忙不迭跳出來說政府政治打壓云云，但恰恰是這些人，不理事實、只顧立場，把違法違規之舉扭曲成所謂的「自由」，從而姑息罪行。真正無視和踐踏法治的，其實正正是有這種想法的人。